

##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29日收到董事马军先生、董事陈勇先生、独立董事张树军先生、总裁胡冉先生、执行总裁范时杰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马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陈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胡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范时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执行总裁职务；因个人原因，张树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后马军先生、陈勇先生、张树军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胡冉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范时杰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胡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范时杰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马军先生、陈勇先生、胡冉先生、范时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张树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张树军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马军先生、陈勇先生、张树军先生在董事、独立董事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马军先生、陈勇先生、张树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均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